

2021年度
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本级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承担所监管国有资产和集体资产的保值增值的监督辅助工作。

（二）承担区属经营性国有资产统一监管的基础性辅助工作；承担推进区国有企业改革相关辅助工作；承担国资、国企系统双招双引辅助工作。

（三）承担所出资企业年度财务预算评审辅助工作；承担所出资企业合并、分立、改制等关系国有资产出资人权益的重大事项的技术支撑工作。

（四）承担所出资企业上缴国有资本收益的监督辅助工作；参与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制度和薪酬管理制度的拟定。

（五）承担区属国有资本运营质量监测和企业财务状况监督辅助工作。

（六）承担企业绩效管理、风险管控、全面预算管理及内部市场化改革运行的指导及考核评价辅助工作；承担企业内部审计业务指导具体工作。

（七）承担所监管企业党建和人才队伍建设辅助工作；承担国资国企财务监管信息化建设辅助工作。

（八）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4个职能科（股）室，分别是：办公室（党委办）、企业改革与产权管理股、统计评价股、考核分配股。

第二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7.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9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3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86.3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97.55	本年支出合计	58	97.5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97.55	总计	62	97.55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7.55	97.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3	7.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3	7.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7	7.1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76	0.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1	3.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1	3.3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31	3.31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6.31	86.31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86.31	86.31					
2150701	行政运行	74.14	74.14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17	12.1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7.55	85.38	12.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3	7.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3	7.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7	7.1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76	0.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1	3.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1	3.3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31	3.31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6.31	74.14	12.17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86.31	74.14	12.17			
2150701	行政运行	74.14	74.14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17		12.1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7.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93	7.9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31	3.3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86.31	86.3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7.55	本年支出合计	59	97.55	97.5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7.55	总计	64	97.55	97.5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7.55	85.38	12.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93	7.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3	7.9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17	7.1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0.76	0.7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1	3.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1	3.3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31	3.31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6.31	74.14	12.17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86.31	74.14	12.17
2150701	行政运行	74.14	74.14	
215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17		12.1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4.4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9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8.08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13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17.47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17	30206	电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76	30207	邮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1	30208	取暖费	0.7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5.5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4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84.48	公用经费合计					0.9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14					0.14	0.14					0.1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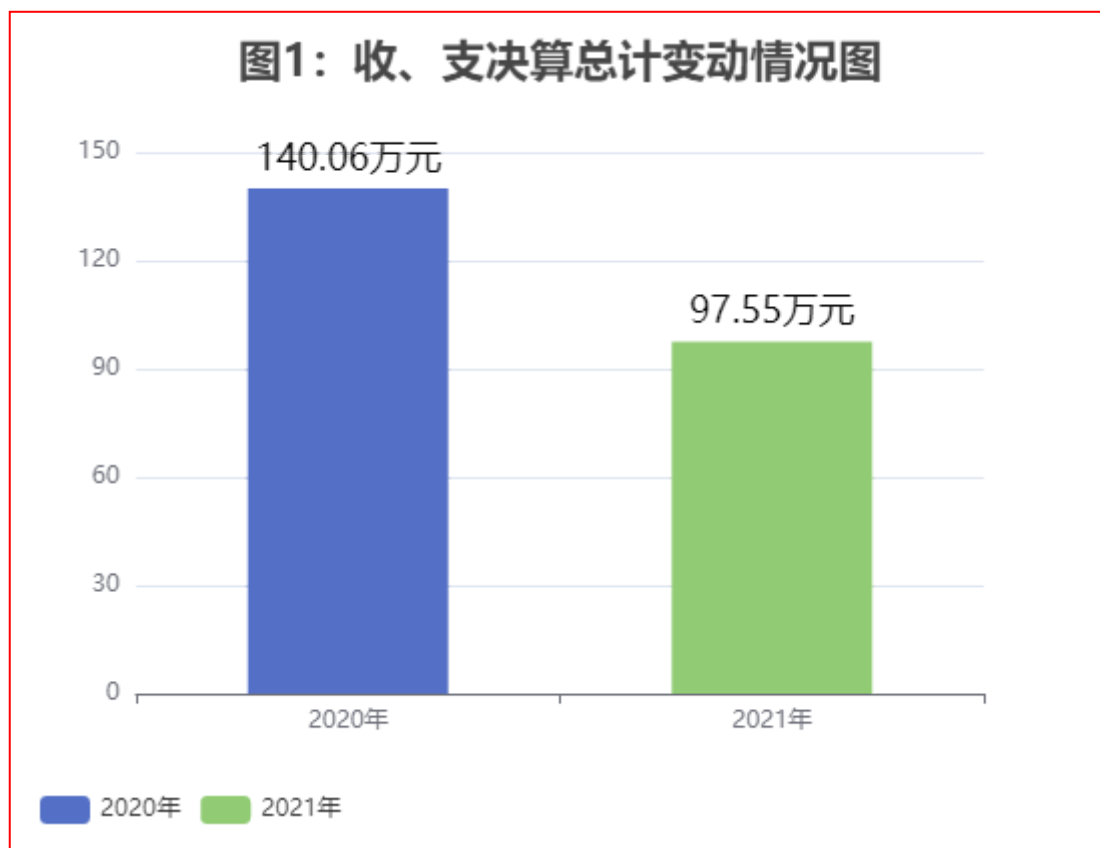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97.55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42.51万元，下降30.35%。主要是人员减少1名，厉行节约，压缩支出，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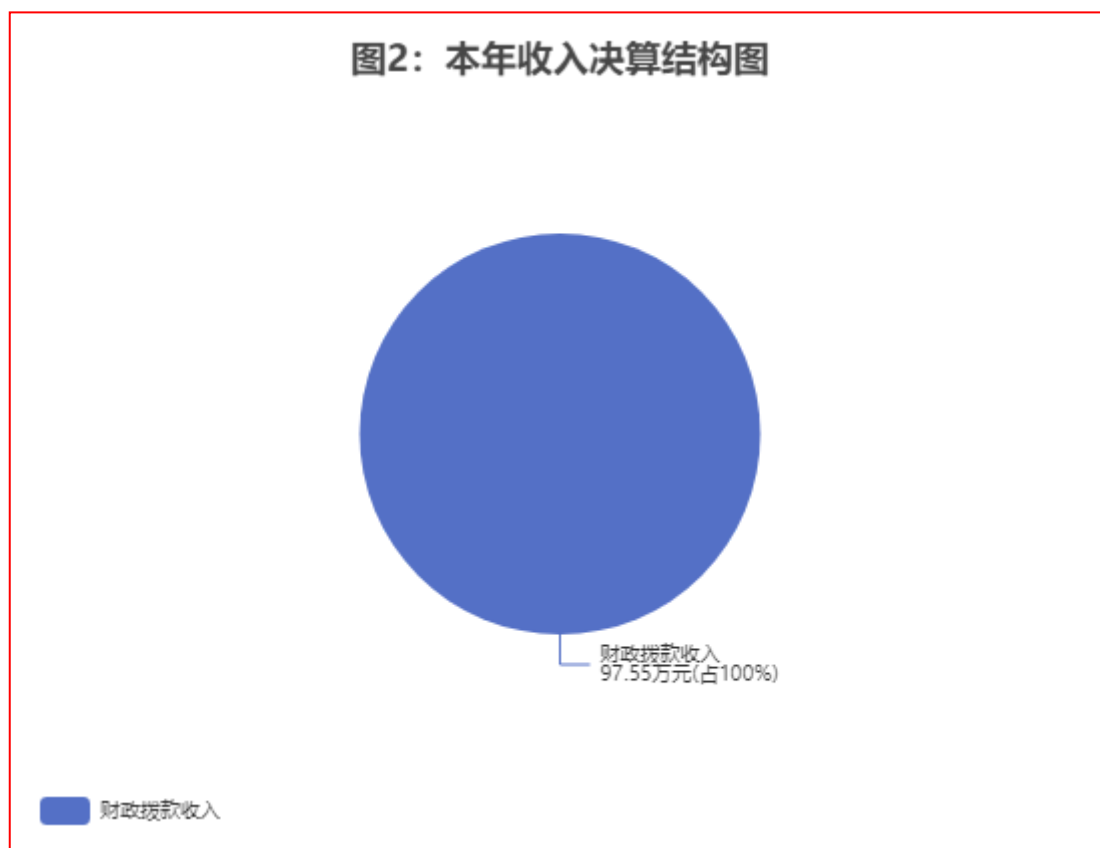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97.5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7.55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图2：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97.55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减少42.51万元，下降30.35%。主要是人员减少1名，厉行节约，压缩支出，项目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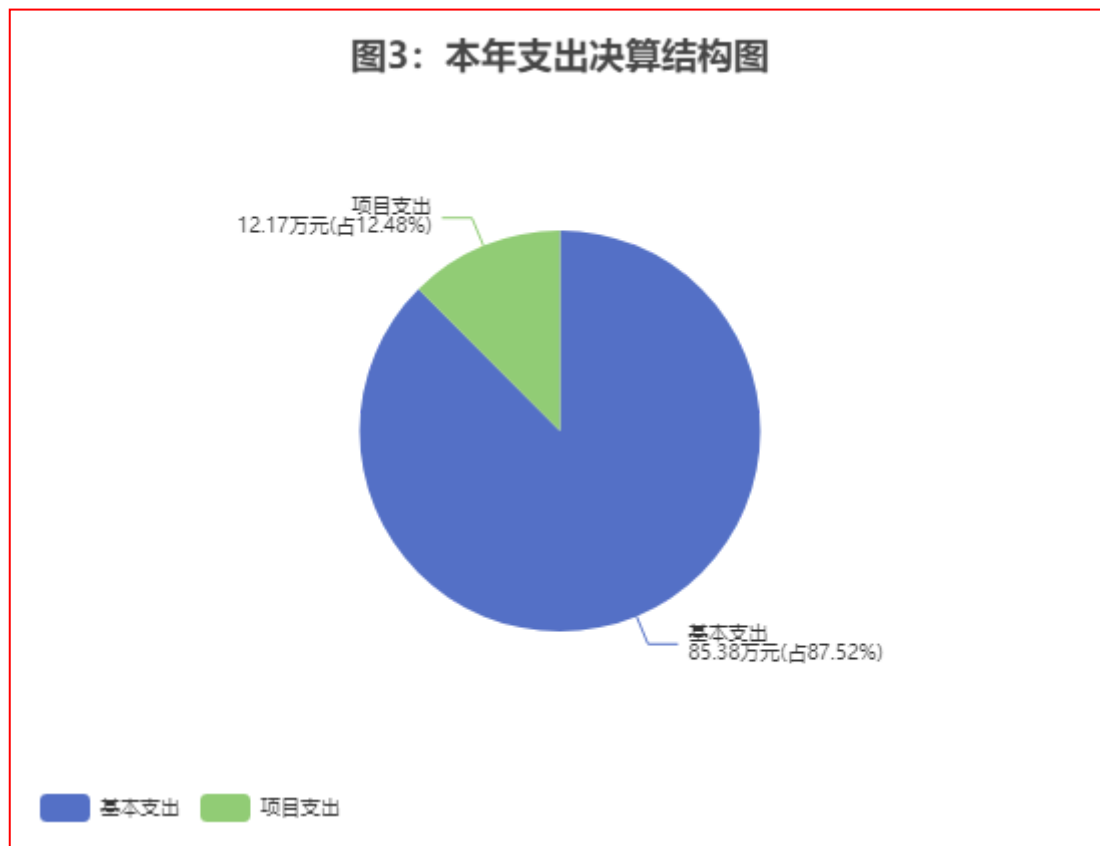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97.5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5.38万元，占87.52%；项目支出12.17万元，占12.48%；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85.38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增加0.52万元，增长0.61%。主要是基本工资增加。

2、项目支出12.17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减少43.03万元，下降77.95%。主要是办公设备、党员培训费用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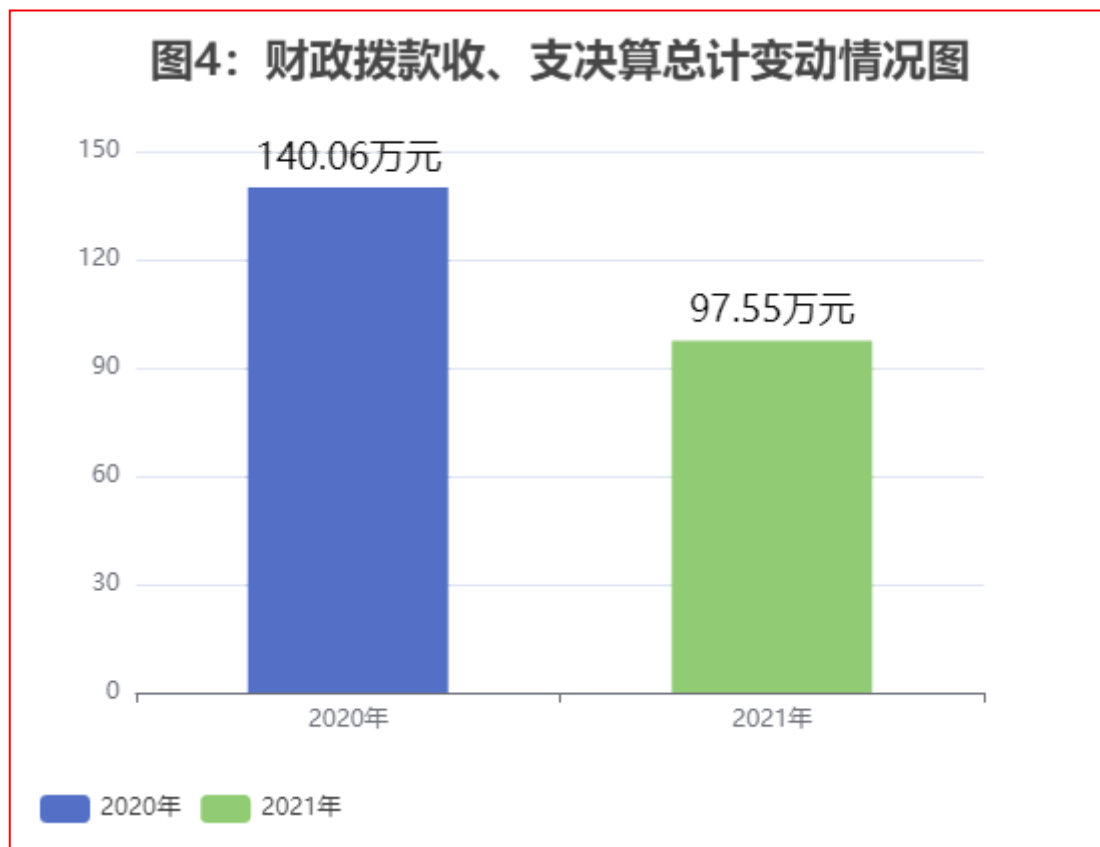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97.55万元。与2020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42.51万元，下降30.35%。主

要是人员减少1名，厉行节约，压缩支出，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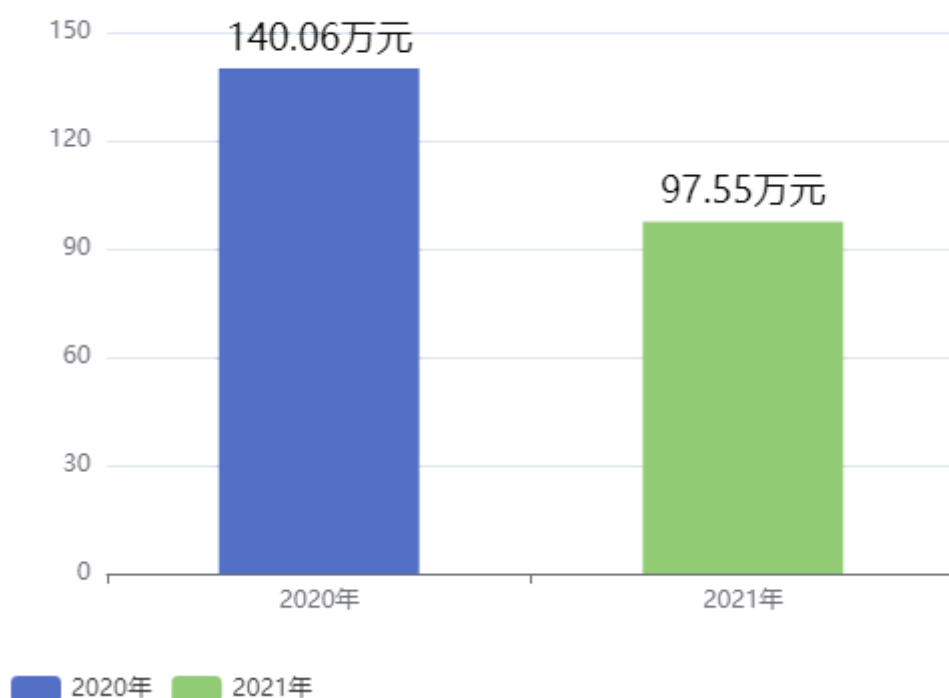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7.5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0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42.51万元，下降30.35%。主要是人员减少1名，厉行节约，压缩支出，项目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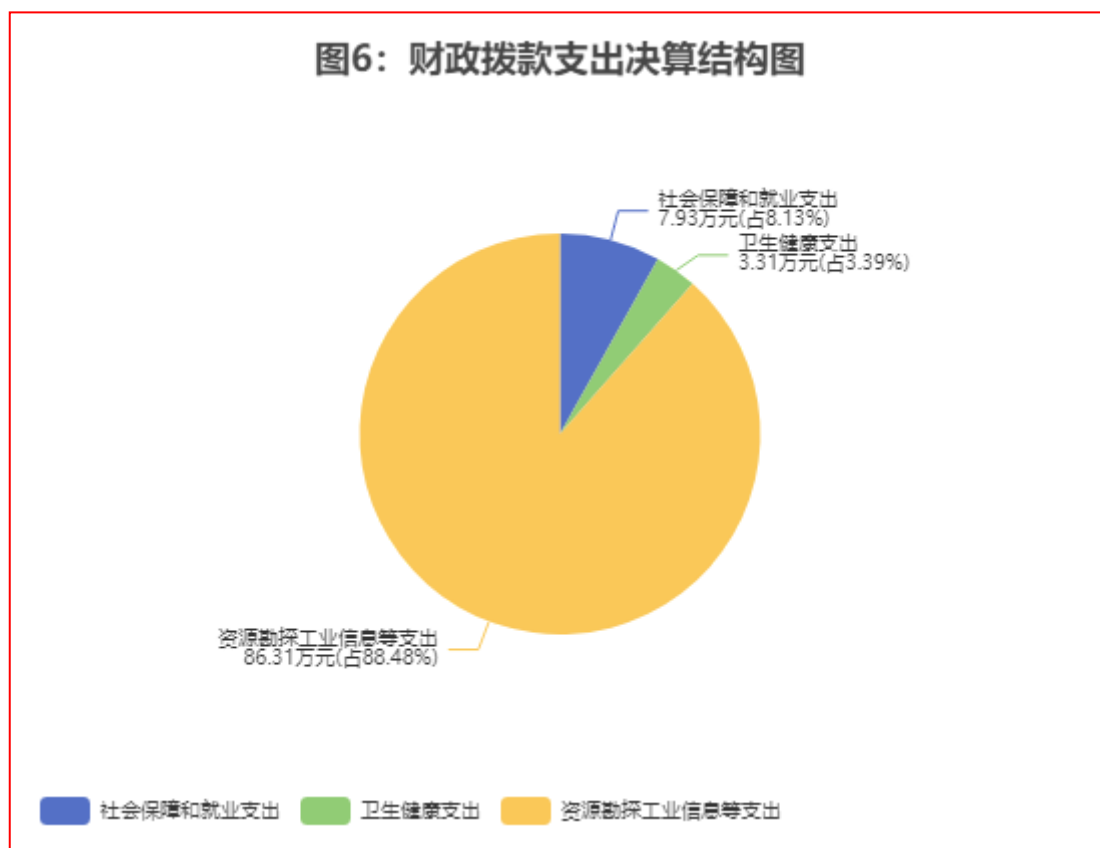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7.5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7.93万元，占8.13%；卫生健康（类）支出3.31万元，占3.39%；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86.31万元，占88.48%。

图6：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48.25万元，支出决算为97.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5.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减少1名，厉行节约，压缩支出，项目减少。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79万元，支出决算为7.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1.5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工资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5万元，支出决算为0.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2.38%。

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职业年金不再由单位缴纳。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3.85万元，支出决算为3.3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5.9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工资增加。

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81.06万元，支出决算为74.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4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费用列入行政运行。

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53.5万元，支出决算为12.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2.7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费用列入行政运行，党员培训费用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85.38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84.4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0.9万元，主要包括：取暖费、公务接待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0.14万元，支出决算为0.14万元，与2021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1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2021年预算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1年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本级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本级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0.14万元，支出决算为0.14万元，与2021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0.14万元，主要用于招商引资客人接待，共计接待1批次、1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2021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3个，涉及预算资金12.17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本单位无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枣庄市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本级2021年度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的3个项目中，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有序开展，资金使用规范。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以及党建阵地建设费、企业调研费等3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1、党建阵地建设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1分。全年预算数为3.5万元，执行数为2.17万元，完成预算的6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提升了企业党组织规范化建设水平，提高了党员的理论水平。

2、企业调研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1分。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到监管企业调研，动态掌握企业发展情况。

3、法律顾问费、诉讼费、资产评估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1分。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4万元，完成预算的8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法律顾问提供了高质量的服务，取得了相关诉讼胜利。

2021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区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结果。法律顾问费、诉讼费、资产评估费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1分，等级为优。

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

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十九、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峯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本级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党建阵地建设费	100	优
2	法律顾问费	100	优
3	企业调研费	100	优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党建阵地建设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9】 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结束时间	【129001】 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	3.5	3.17	10	100%	91		
	其中：财政拨款	3.5	3.5	3.17		100%			
	其他资金	0	0	0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党建规范化水平。				促进了党建业务规范化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党建活动	2	3	5	5	
			数量指标	发放党建书籍	2	5	5	3	进一步提高发放的数量。
			数量指标	培训党员数量	40	60	5	5	
			时效指标	党建展牌内容更新	是	是	10	8	下半年更新了，年底没有再次更新；后续动态更新。

项目效益 (30 分)		质量指标	党建活动用品质量	优	优	15	12	增强活动奖品的丰富程度。
		成本指标	是否超预算	否	否	10	10	
		经济效益	促进企业增收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	提高党员满意度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	提升党组织影响力	是	是	10	8	加强宣传。
		可持续影响	提高党组凝聚力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很满意	很满意	10	10	
总分						100	9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法律顾问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9】 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结束时间	【129001】 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4	10	100%	91		
	其中：财政拨款	5	5	4		100%			
	其他资金	0	0	0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提供法律服务。				提供了相关法律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提供法律咨询次数	10	20	5	5	
			数量指标	提供法律建议次数	10	20	5	3	提供法律建议次数可以继续提高。
			数量指标	法律宣讲次数	1	1	5	4	
			时效指标	咨询是否及时	是	是	10	10	

		质量指标	建议是否合规	是	是	15	15	
		成本指标	是否超预算	否	否	10	10	
	项目效益 (30 分)	经济效益	促进企业增收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	提升企业法律意识	是	是	5	3	进一步提高企业依法经营水平。
		社会效益	促进营商环境改善	是	是	10	8	进一步改善营商环境。
		可持续影响	提升监管规范化水平	是	是	10	8	优化服务，提高规范化水平。
	满意度指标 (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很满意	很满意	10	10	
总分						100	9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企业调研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9】 峯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结束时间	【129001】 峯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5	5	10	100%	91		
	其中：财政拨款	5	5	5		100%			
	其他资金	0	0	0					
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到监管企业调研，了解监管企业动态。				增进了对监管企业的了解。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项目产出（50分）	数量指标	业务调研次数	4	4	5	3	提高业务调研次数。
			数量指标	党建调研次数	6	6	5	3	提高党建调研次数。
			数量指标	调研企业数量	6	12	5	3	进一步提高调研数量。
			时效指标	调研次数当年完成	是	是	10	10	

		质量指标	调研是否获取相应信息	是	是	15	12	进一步提高调研质量。
		成本指标	是否超预算	否	否	10	10	
	项目效益 (30 分)	经济效益	促进企业增收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	提升党建影响力	是	是	5	5	
		社会效益	提升企业积极性	是	是	10	10	
		可持续影响	促进相关业务规范化发展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很满意	很满意	10	10	
总分						100	91	

2021年峯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财政支出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1年08月

2021年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财政支出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法律顾问费、诉讼费、资产评估费预算5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
该项目具体内容为:聘请法律顾问提高工作法制化水平,应对相关法律诉讼,资产评估。

(二)项目预算。

资金拨付及使用情况

根据被评价单位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提供的文件,法律顾问费、诉讼费、资产评估费总预算5万元,已支付并使用4万元。

(四)项目组织管理。

1、项目的主管部门

项目的主管部门为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主要职责为负责本项目的资金申请与拨付;负责项目建设全过程的指导监督工作。

2、具体实施小组

办公室:负责内外事接待、后勤服务管理和资产管理等;按照管理权限,负责做好各项准备工作。

财务室:财会人员认真执行《会计法》和财会管理制度,各类账目都必须做到账册齐全,手续完备,安全保卫责任落实。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长期目标

通过实施本项目，提高法制化水平。

(二)年度目标

相关诉讼胜诉，提供法律顾问服务。

(三)具体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及时提供法律服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数量指标	提供法律咨询次数	10	20
		数量指标	提供法律建议次数	10	20
		数量指标	法律宣讲次数	1	1
		时效指标	咨询是否及时	是	是
		质量指标	建议是否合规	是	是
		成本指标	是否超预算	否	否
		经济效益	促进企业增收	是	是
		社会效益	提升企业法律意识	是	是
		社会效益	促进营商环境改善	是	是
		可持续影响	提升监管规范化水平	是	是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很满意	很满意

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1、通过绩效评价，了解与项目相关的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项目的进展情况、资金的使用情况及取得的成效；

2、通过绩效评价，及时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经验，提出改进的意见和建议。完善管理制度、建立创新机制、强化监督机制，保证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

3、通过绩效评价，为指导预算编制、申报绩效目标、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供公共服务水平提供决策依据。

4、运用科学、规范的绩效评价方法，依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的评价标准和原则，构建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产生的效益和管理效率进行整体综合性评价。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法律顾问费、诉讼费、资产评估费项目的完成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后产生的绩效情况。

（三）评价依据。

1、关于绩效评价的国家法规、政策文件

《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政部（财预[2011]285 号）

《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政部（财预[2013]53 号）

《关于印发〈中央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

(财预[2019]136 号)

山东省委办公厅、山东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 号)

山东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和〈山东省省对下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鲁政办字[2019]20 号)

《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山东省财政厅(鲁财预[2011]67 号)《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委托第三方评价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山东省财政厅(鲁财预[2014]4 号)

《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预算支出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鲁财绩[2018]7 号)

2、资金管理和项目实施的有关制度、文件

《山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信息公开暂行办法》(鲁政办字[2015]120 号)

《山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鲁政办发[2014]35 号)

3、评价依据的其他资料

申请预算时提出的绩效目标及其他相关材料、财政部门预算批复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科学规范原则。

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

析相结合的方法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在评价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时，将项目产出与绩效目标核对，评价项目产出的情况项目提前完成或未完成的原因是客观的还是主观的，需要做定性分析；通过满意度调查问卷的方式，得出项目效益的指标分，不满意的地方反映出项目实施过程中仍存在的问题。

2、绩效相关原则。项目的实际投资与项目绩效之间存在相关性，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

3、政策相符原则。制定的评价工作方案、现场评价表格及项目评价的实施，均应严格执行有关政策和管理的規定。评价组在制定评价工作方案时，严格相关文件规定，现场访谈提纲及社会调查问卷也是依据项目实施的内容而设置的，项目评价实施工作依据省财政厅的文件要求开展。

4、依据充分原则。评价组得出评价结论的依据，应该是充分的绩效评价所涉及的绩效报告，法律政策文件，项目计划及资金的确定与调整，项目验收与项目成果等都应保证依据充分。评价机构应当以正式程序得到的资料和信息为评价依据，非正式程序所提交的资料只作参考。

评价工作遵循的行为规范评价组成员职业道德行为，本公司已将有关的职业道德守则传达给了所有评价组成员，并采取定期检查的方式，监督该守则的执行。

(1)独立评价原则。以第三方的身份独立开展评价活动，不受任何机构和个人的干预、影响。

(2)回避原则。评价工作人员和评价专家不得与项目承担单位有

任何利害关系，确保评价结论的客观公正。

(3)反馈原则。将评价的结果反馈给委托部门，作为有关部门以后年度安排项目预算、加强项目管理等工作的重要依据。

(4)保密原则。评价工作人员和评价专家，对与项目评价有关的所有信息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允许，不得散布。

评价方法选择本次绩效评价属于事后(完成结果)评价，为了保证评价结果的客观、公正，评价工作组采用集中评议和独立评分相结合的方式，围绕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四个方面进行评价。

在评价方案制定阶段，评价工作组通过与财政专家及项目主管部门进行充分沟通，对项目的实际情况进行查证，并通过实地调研，与项目实施具体单位座谈等方式，探讨评价指标的可行性和评价方案的可操作性，完善评价实施方案。

在项目评价阶段，根据评价组成员及专家的评分，计算出各项指标的平均得分，汇总后得出项目综合评价。在项目评价过程中，我们采用不限于列举的五种方法来展开此次绩效评价任务，具体如下：

(1)案卷资料对比法。在本项目的评价过程中，通过案卷研究法，根据收集到的资料清单与资金使用状况相关的材料，将项目实施方案中的目标与项目执行情况进行对比，将项目资金收支与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条款对比，评价项目从立项、投入、过程到产出的情况。

(2)专家评判法。参与评价的专家通过实地考察、材料核实、询问答辩等方式，结合自身专业知识，依据评价指标体系规定的评分标准，对项目实施情况以及产生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满意度出具评价意见，给出专业判断。

(3)数据核查。评价组及专家组根据项目实施单位填报的数据,通过查阅项目实施单位财务记录,对项目资金收支情况表中的数据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核查和核实。

(4)因素分析法。通过分析影响绩效目标的内外因素,比如实施过程中的不可预见性的因素,综合分析评价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各种因素对绩效目标的影响程度,总结出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验和问题,提出项目改进意见。

(5)公众评判法。通过对项目受益群体发放问卷调查方式,对项目实施效果产出指标和满意度指标进行打分,在此基础上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评价。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法律顾问费、诉讼费、资产评估费资金特点,结合山东省财政厅绩效评价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在与项目相关人员充分讨论后,在绩效评价专家监督把关下制定该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指标总标准分值为91分,包括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产出、项目效果四个一级指标,项目立项、资金使用、管理机制的有效性、项目质量可控性、数量指标、质量指标等十二个二级指标、十八个三级指标和二十个四级指标。

1、具体指标解释、评价标准、指标权重、数据来源方式等见附件1。

2、绩效评价等级

评价标准等级分为: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六)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包括前期准备、设计发放社会调查(满意度调查)问卷、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等。要求项目单位配合第三方的绩效评价工作并按照规定要求将自评资料及资料清单目录所列提供第三方评价机构。

1.前期准备:制定评价实施方案。评价机构在调研、了解评价项目及相关单位基本情况的基础上,与业务主管部门充分交流、共同研究拟订评价实施方案。实施方案主要包括评价对象、评价依据、评价方法、评价指标体系、实施步骤、评价项目负责人、评价工作人员、时间安排、满意度调查问卷等内容。评价指标体系包含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共性指标根据《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预算支出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第鲁财绩[2018]7 号)中附件 1《省级预算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结合项目实际情况进一步细化而成。个性指标由评价机构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参照已有评价办法,在共性指标体系框架内进一步细化设置。

2.设计发放社会调查(满意度调查)问卷,详见下表。评价小组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针对本项目的受益对象设计满意度调查问卷,并明确调查的目的、方式方法等。

2021年度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法律顾问费、诉讼费、资产评估项目问卷调查

被调查人姓名

联系电话

调查日期:

1、您的性别

☐男 ☐女

2、您的身份

☐管理干部 ☐群众 ☐农户

3、您对为农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满意度

非常不满意

0	1	2	3	4	5	6	7	8	9	10
---	---	---	---	---	---	---	---	---	---	----

 非常满意

4、您对为农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后续服务满意度

非常不满意

0	1	2	3	4	5	6	7	8	9	10
---	---	---	---	---	---	---	---	---	---	----

 非常满意

5、您认为法律顾问费、诉讼费、资产评估费项目起到的作用

☐作用不大 ☐作用一般 ☐作用显著

6、您对项目还有哪些意见或建议？

3.综合分析确定评价结果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同步开展, 经过现场与非现场的评价过程分别汇总出绩效分值, 最后将现场与非现场的绩效评价得分汇总得出最终评价结果。

4.撰写评价报告评价工作组按照有关要求撰写评价报告, 在对所收集的资料进行全面分析的基础上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项目的投入、过程、产出和效果等分别作出具体分析和评价, 并对项目绩效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分析, 做到数据真实准确、内容完整、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建议可行详述前期准备、非现场评价、现场评价、综合分析、评价报告撰写等评价工作过程。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综合评价结论。

工作组在对所收集的资料进行全面分析的基础上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的投入、过程、产出和效果等分别作出具体分析和评价, 并对项目绩效中存在的问题进行分析, 最后在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的基础上, 汇总项目总体得分91分, 等级为优。各指标打分情况详见附表1。

五、意见建议

2019年7月26日, 财政部印发《中央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9]136号)指出, 按照“谁支出, 谁负责”的原则, 预算执行单位负责开展预算绩效日常监控, 并定期对绩效监控信息进行收

集、审核、分析、汇总、填报;分析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并及时采取纠偏措施,严格控制项目预算,杜绝无审批手续变更项目施工计划。

建议下一步项目责任单位加强对项目绩效目标的审核把关,真正做到绩效目标科学合理、细化量化、可比可测,并进一步加强与运作类似项目的其他地市、其他部门的沟通交流,使绩效目标动态调整、共建共享;加强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绩效运行监控,及时发现问题及时解决、纠正,真正构建事前事中事后绩效管理闭环系统。

峰城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部门绩效自评工作情况总结

一、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我局 2021 年绩效自评项目共 3 个，其中本级支出项目 3 个，项目年初预算共 13.5 万元，主要用于企业调研、法律服务、资产评估和党建阵地建设。

我中心收到绩效自评通知后，高度重视，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财务人员和资金使用股室对项目绩效完成情况进行自我评价，对 3 个项目开展部门评价，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二、自评结果概述

2021 年，各项项目经费基本全部执行，按照全年工作计划，稳步推进各项工作，达到了预期绩效目标，组织开展了党史知识竞赛、党务工作者培训，成功应对 1 起法律诉讼，促进了企业平稳健康发展。

通过自我评价，3 个项目绩效自评得分在 90 以上，评价结果为“优”。根据自评中发现的问题，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法律顾问费、法律诉讼费和资产评估费决算执行 4 万元，预算执行率 80%，因资产评估进行时间较晚，于 2022 年初开展。

2、党建阵地建设费支出 3.17 万元，预算执行率 90.57%。因疫情影响，党员培训活动减少。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

1、完善绩效管理体系，加强部门绩效建设，通过绩效培训、专题讲座等形式，提升部门绩效意识，树立工作人员绩效观念，

提升绩效氛围和绩效管理水平，规范绩效管理程序和方法，建立自评结果通报、预算分配挂钩、项目绩效分析等机制，持续完善具有可操作性的绩效管理制度体系。

2、提升绩效评价水平，编制项目时，绩效目标要做到科学合理，切实可考，突出量化指标，压缩定性指标，注重个性指标的客观差异，做到符合实际，真实管用。绩效评价时，要根据实际情况，如实进行评价分析，做到考核打分真实、准确。

3、加强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将自评结果作为单位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建立问题整改落实机制，针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查漏补缺，及时整改，加强风险评估，优化项目预算管理，完善预算管理和专项资金管理制度。